



班級：餐二丙

姓名：林詩邗

書名—最後的六個禮物

我的觀點

俗話說：「身體髮膚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也」，每個人都是父母懷胎十月含辛茹苦拉拔長大的，所以我們有健全的身體是一件值得慶幸的事，你看社會上有多少人因為身體殘缺導致生活很不方便，每次看了都讓我覺得心很痛，我常常想：如果有一天我離開人世間，是不是要捐出我的器官，去幫助這些人呢？一直到了我看完這本書後，這樣的想法更是強烈。

「最後的六個禮物」是一本既感人又悲傷的小說，這個故事圍繞在不忍心上天堂而一直徘徊在家人周圍的政宇、猶豫著是否要將政宇的器官捐贈出來的家人，以及接受移植手術後獲得新生命的病患們。故事情節令我看完後熱淚盈眶，久久不能自己。小說中的政宇非常的膽小，但他卻願意捐贈自己的器官幫助六位有需要的病患的人，這種情操令人肅然起敬，非常的偉大。「天有不測風雲，人有旦夕禍福」這句話告訴了我們，人生中常常有料想不到的事情，下一秒會發生什麼意外我們並不知道，所以應該要好好珍惜每一個時刻，不要做出讓自己後悔的事，有些事發生得太突然，可能上一秒還活蹦亂跳，下一秒卻天人永隔，就像政宇一樣，誰會知道因為爸爸的失業，家裡的經濟瞬間掉到谷底，而搬到一個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居住，也不會知道因為發生一場車禍，而結束了自己的生命，而在生命結束前，將自己的眼角膜、心臟、肺臟、肝臟及腎臟捐贈給六個有急需的患者，完成了自己的遺願，讓愛得以延伸。

要自己的孩子捐贈器官是一件很難抉擇的事，就像中華民國器官捐贈協會的秘書長吳英萊說的：哪個孩子不是父母的心肝寶貝呢？在此悲慟欲絕的無望時刻，能做出天人交戰、遺愛人間的艱鉅決定，實非常人所能。捐贈者家屬最令人敬佩的，就在此「捨己救人」的博愛精神，生命的最高境界也不過如此吧！而「捐」、「受」雙方所身體力行的，是一起為器官捐贈理念的推廣與教育付出心力，更是最真實可貴的生命教育。

現在的社會有許多的人等待著捐贈者的出現，接受移植手術，每天都在等待希望的降臨，然而僧多粥少，加上中國人有「死後留全屍」的觀念，這些需要幫助者往往等待許久依然沒有下聞，這對他們而言何嘗不是一次次的煎熬，換個角度想如果是我們自己的身旁的人也發生這樣的事，我們也會希望有捐贈者的出現。

「最後的六個禮物」是我非常喜歡的一本小說，百看不膩，也因為這樣「腦死」對我來說一點都不陌生。事情發生在我國小六年級時，爺爺因為一場車禍，在加護病房住了大概兩個禮拜，最後死神還是狠心的帶走他，那時候我並還沒看過最後的六個禮物這本書，當時對腦死也並不太瞭解，如果當時有看過這本書，或許吧，我也會希望我的爺爺捐贈出自己

的器官幫助需要的人，因為我覺得這樣就好像爺爺還在我們身邊一樣陪伴著我們！

「現在我唯一能做的事情，就是把自己的身體器官捐贈給有需要的人，讓他們可以減少一些痛苦，或是可以重見光明。所以，請您照我的意思去做吧！完成我最後的心願，好嗎？」
當某一天我即將與世訣別時，我會這樣交代我的親人，完成我最後一個心願，幫助更多的人。

